# 最新服务合作合同(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青苔石径 更新时间：2024-06-09

*服务合作服务类合作协议一地址：乙方：地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第一条、人员指定为便于合同履行，甲乙双方各自指定人员(甲方指定：;乙方指定)为本合同项目中各自的联系人，处...*

**服务合作服务类合作协议一**

地址：

乙方：

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人员指定为便于合同履行，甲乙双方各自指定人员(甲方指定：;乙方指定)为本合同项目中各自的联系人，处理各自在本合同下的事宜，包括进行协商，向对方作出同意、确认或认可的意思表示等，但本合同已指定其他特定人员行使的权利和义务除外;若指定人员发生变动，应在第一时间内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在收到变动方通知前，有权拒绝变动方其他人员代为做出的意思表示;为提高双方的工作效率，经一方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后发至对方的传真件同样视为发出方的意思表示。

第二条、项目内容

第三条、合同费用

本合同总金额(含税)为：元，人民币金额(大写)元，此总金额是乙方履行本合同的所有费用，甲方无须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第四条、合同期限

自年月日始至年月日止。

第五条、费用结算和支付

1、费用支付：

支付方式：□现金 □支票 □汇款 □汇票首付,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甲方在 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单站%费用;尾款,所有项目及服务完成后,于甲方活动结束后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内容相符之有效发票，甲方在收到合规发票后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剩余款项。

2、所有结算按实际产生为准。

3、甲方开票资料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地址、电话：

开户行及账号：

4、乙方的银行帐户信息：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帐号：

发票类型: □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开票内容：□会展服务费 □展览展示服务费 □服务费

第六条、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1、甲方有权随时要求乙方向甲方汇报委托业务履行情况，有权监督乙方业务执行。

2、负责监督、检查乙方提供服务的工作进度、质量情况。

3、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相应费用。

第七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有权按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本合同规定的各项服务费用。

2、乙方保证其具有履行本合同项下委托业务所必须的相应资格、资质，并有义务按照甲方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3、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下委托事项全部或部分转委托给第三方，不得使第三方承继本合同项下乙方权利和义务。

第八条、违约责任

1、甲方在超过约定支付时间不支付费用的，乙方可向甲方发出要求付款通知，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仍不能按要求付款的，可与乙方协商签订延期付款协议，经乙方同意后可延期支付,否则乙方有权依法追索拖欠款。

4、在乙方提供服务过程中，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及其人员或第三方人身及财产受到侵害的，由乙方负责解决及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含甲方向甲方客户承担的法律责任而产生的损失)及受损害的第三方所遭受的一切损失。

5、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的其它约定而造成的所有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并承担由此对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九条、保密义务

1、乙方应保证对本合同的所有相关内容及其在本合同订立前和本合同期限内所获知的甲方及甲方客户的保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生产、经营、管理、科研、技术、营销、发展规划等)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事前书面许可，不得将上述信息用于本合同目的之外; 除为履行其职责而确有必要知悉保密资料的乙方工作人员或其他第三方外，乙方不向其他任何人披露上述信息，且乙方应确保上述人员承担与本合同约定同等严格的保密义务。

2、在合同期满之日起\_\_\_\_日内，或经甲方提出要求后日内，除归还甲方的资料外，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将其他保密资料销毁。

3、如乙方违反保密约定，则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所造成的实际损失。如有乙方委托的第三方参与的工作，乙方必须与第三方签署项目的保密协议，如因第三方造成泄密，乙方对甲方的经济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4、无论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本保密条款依然有效。

第十条、不可抗力条款

1、本条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因素。

2、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的甲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履行相应的权利义务的，甲乙双方免除相应的责任，但双方应采取必要的措施以减少造成的损失。出现不可抗力情形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_\_\_\_\_日内向对方发出出现不可抗力情形的书面通知，并提供相应的证明;因不可抗力导致通知困难的，应在困难消除或不可抗力情形结束后的\_\_\_\_\_日内进行书面通知并提供相应的证明。

3、不可抗力因素消除后，双方应立即进行磋商，就不可抗力所造成影响程度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或者终止本合同。如果甲方决定终止合同，如甲方已经付款，乙方应在扣除实际发生的有确切合法有效单据证明的费用后在\_\_\_\_日内向甲方返还余款。

第十一条、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1、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关于因本合同引起的、以及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纠纷，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其他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生效。本合同壹式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对本合同的任何变更或补充，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另行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服务合作服务类合作协议二**

购车方： (以下简称：甲方)

服务方： (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 乙方将为甲方选定车型为：长安欧偌1.3l幸福型《手动》

第二条 乙方将为甲方提供车辆选购、银行按揭贷款的全部流程、提车、验车、上户、挂牌等全部的服务。

第三条 甲方需配合乙方、车行、银行完成全部的手续资料和一切的应办事宜。

第四条 乙方为甲方提供的购车服务费为汽车销售总结金额的百分之(10%)，在合同签订之日起，甲方就需缴纳订金5000元整(五千元元整)

第五条 甲方付订金后，乙方在第一时间就开始着手办理购车事宜。如最终服务结果没有达成，乙方将无条件全额退还订金5000元整。(出资料费以外)

第六条 如果中途因为甲方的原因终止购车，或者服务失效，乙方将不承担退款义务。

第七条 甲方提车上牌后，服务结束。

第八条 本协议一式两份，自签字之日生效。

购车方(甲方)： 售车方(乙方)：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地 址： 地址：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签定时间： 年月日

**服务合作服务类合作协议三**

乙方：\_\_\_\_\_\_\_\_\_\_\_\_\_\_

应甲方委托，乙方为其提供消防检测服务，“甲、乙双方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法律规的规定，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委托事项及要求

确保出具的检测报告真实地反映委托检测项目的状况：甲方应根据乙方的检测报告，及时采取措施，消除隐患。

3、本次检测的依据是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乙方的技术规程及其它技术成果，甲方均予以认可。

第二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所委托项目的消防工程须基本竣工，并调试完毕，运行正常。

2、填报建筑工程消防检测登记表，提供被检工程消防系统施工记录，产品合格证等相关资料，并保证提供的资料和数据真实有效。

3、提供场地、电源及一些必须的工具，清理现场使其具备检测条件。

4、为检测人员指派若干名熟悉系统设备的专职技术人员，自始至终协助乙方做好检测工作，并协助乙方现场抽样、检测，在抽样、检测原始记录上签字确认。由专职技术人员现场指认检测线路走向及设备位置等，并做好必要的设备操作。

5、在收到“检测情况反馈表”后，应积极组织施工单位对查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并于90日内将整改结果通知乙方，乙方按有关规定再进行唯一一次免费补充检测，时限内再次补充检测的需再支付相关复次检测费用。

6、按约定支付检测费，并要求乙方提供检测报告。

第三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根据甲方提供的图纸资料及现场情况制定检测方案，安排检测。

2、遵守安全操作规程的规定，遵守甲方有关安全要求。

3、应本着科学、公正、真实的精神，做好检测工作，并保证其检测结论真实、可靠、有效。

4、甲方要求，在初次检测结束1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向甲方出具“检测情况反馈表”。

5、在完成现场检测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出具检测报告。

6、向甲方收取检测费用。

第四条：检测认定方法

1、乙方在甲方指派人员的配合下，完成合同规定检测任务后，甲方指派人员应在“检情况反馈表”签字确认。

2、甲方收到乙方出具的检测报告后，应在回执上签字确认，所委托检测项目的检测报告送达后，本合同约定的委托事项结束。

3、初次检测后90日内未完成整改并要求补充检测的需按新工程重新申报。

第五条：检测费用及其支付方式

1、本项目检测费用：

建筑消防设施：计￥\_\_\_\_\_\_\_\_元(大写：人民币 拾\_\_\_万\_\_\_仟\_\_\_佰 拾 元)。

2、支付方式(以人民币结算)：汇款。

3、交款方式：合同签订后，如初次检测合格则在检测结束后，乙方出具检测报告时结清;如初次检测不合格，则应在初次检测后补充检测前结清，复次检测的费用应在出具检测报告时结清。

第六条：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先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按司法程序解决。引发诉讼的，交由原告住所地法院管辖。

第七条：其他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另立补充协定，补充协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有效组成部分。

3、本合同壹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服务合作服务类合作协议四**

咨询单位名称(乙方)：

甲方兹有\_\_\_\_\_\_\_\_\_\_\_\_\_\_\_\_\_\_\_\_\_工程委托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特议定如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一、委托的范围及技术要求：

1、范围：

(1)土、石方工程(2)打桩工程

(3)土建工程

(4)装饰装璜工程

(5)水、电安装工程

(6)维修工程

(7)附属零星工程

2、技术要求：

二、甲方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1、负责提供下列资料：

(1)相关图纸和设计变更通知等文件;

(2)隐蔽记录和有关技术经济鉴证;

(3)预(结)算书(含工程量计算式和钢筋下料表);

(4)招标书及招标答疑;

(5)施工合同书(含变更合同或补充协议及有关会议纪要等);

(6)施工日志、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2、负责与有关方面的联系和协调。

3、配合进行现场勘察。

4、按合同规定及时足额付给乙方咨询服务费。

三、乙方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1、根据甲方提供的有效资料和现场勘察的情况，遵循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开展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以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

2、对所出具的咨询结论真实性负责，且其准确率应保证在正常允许范围内。

3、负责与有关各方进行联系、核对和解释。

4、保守机密，不得擅自与有利害关系的人员接触或透露有关情况。

5、不得遗失甲方认为必须返还的资料。

6、在约定的时间内完成任务，按合同规定收取咨询服务费。

四、合同实施期限：

甲方负责在\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提供全部资料，乙方负责在\_\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完成咨询业务。如因资料不齐或甲方其他原因影响的时间则顺延。

五、收费标准及结算方式：

甲方在乙方正式提供咨询服务结论时依据省物价局有关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按工程总造价的\_\_\_\_\_\_\_‰(\_\_\_\_\_\_\_元包干)用现金或转帐形式付清全部咨询服务费，并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时预付\_\_\_\_\_\_\_\_\_\_\_\_\_，结算时多退少补。

六、技术成果的分享：

按节约投资额或核减结算值，甲方得\_\_\_\_\_\_%，乙方得\_\_\_\_\_\_%，并由甲方结算对一并付给乙方。

七、违约责任：

因违约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违约方负责，且赔偿金额不少于咨询服务费的\_\_\_\_\_\_%(不少于10%，不高于60%)。

八、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甲、乙双方同意提起诉讼(仲裁)。

九、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至合同内容履行完毕，款项付清之日终止。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十一、本合同一式三份，双方各执一份，另一份报送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公室备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服务合作服务类合作协议五**

\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第一条 咨询服务的范围及方式：

(一) 乙方提供甲方有关证券投资研究分析或建议服务。

1. 以甲乙双方另行约定的方式定期或不定期提供有关的研究分析意见或报告(约定方式含电话、手机短信、传真、e-mail)。于营业时间内接受甲方机动性咨询。

第二条 咨询合约期间付费方式：

(一)会员制

1、短信会员 \_\_\_\_\_\_/季 送一个月

2、金卡会员 \_\_\_\_\_\_/季 送一个月

3、贵宾会员 \_\_\_\_\_\_/季 送一个月

若因大盘背景不佳，乙方操作保守。乙方向甲方承诺在服务期内至少为甲方创造四倍于其所交付相应级别会员会费的盈利，否则将免费延期，直至达成此项承诺为止。合同资费共计人民币￥\_\_\_\_\_\_元整，甲方应于签订本合同同时，以现金或汇款方式支付给乙方。

(二)提成制

乙方向甲方收取每笔盈利部分的30%做为该笔操作咨询费用，若甲方严格按照乙方所指导的操作产生亏损，将由下笔操作盈利部分补足亏损后再行提成。

(一) 不得收受甲方资金，代理从事证券投资行为。

(二) 除法令另有规定或甲方另有指示外，乙方对因委托关系而得知甲方的财产状况及其他个人情况，应保守秘密，不得向外界透露。

(一) 甲方是基于独立的判断，自行决定证券投资。

(二) 甲方的证券投资行为，是甲方与证券发行公司、基金管理公司或证券经纪商间的关系。乙方仅是提供证券投资的研究分析意见或建议，不代理甲方决定或处理投资事务。

(三) 因不可抗力造成信息传送中断与错误，乙方不负此责任。

(四) 甲方不得将乙方所提供的研究分析意见或建议泄露予任何第三人或与第三人共享。

(五) 甲方投资证券所产生的利益及风险悉由甲方自行享有与负担。

第五条 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按照\_\_\_\_\_\_\_\_\_\_\_\_ 执行，有效时间自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 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共计\_\_\_\_\_\_个月。

第六条 合同经双方共同协商，因法律政策法规原因产生的变动，应对书面形式进行修改。

第七条 合同终止与违约责任：

(一) 立合同双方书面同意终止本合同时，合同得以终止。

(二) 如因不可抗拒因素导致合同终止，甲方有权请求乙方退还扣除已使用咨询时间成本后剩余的费用。

(三) 合同终止时，因提供证券投资咨询服务所必要的传输出设备及其他相关费用与已缴税费由甲方负担，乙方将从退还的咨询报酬中扣减或向甲方请求给付。

(四) 甲方一签定合同，乙方即预收全额咨询费，并出具收据。

第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办理。

第九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署后正式生效。

本合同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为凭。

立合同人：\_\_\_\_\_\_\_\_\_

甲方签章：\_\_\_\_\_\_\_\_\_ 乙方签章：\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 电 话：\_\_\_\_\_\_\_\_\_

签 约 日：\_\_\_\_\_\_\_\_\_ 签 约 日：\_\_\_\_\_\_\_\_\_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